

# 中臺科技大學教師擔任導師實施辦法

文件編號：SDR111

951122行政會議通過

980513行政會議修訂通過

991103行政會議修訂通過

1030728行政會議修訂通過

1050413行政會議修訂通過

- 第一條 為強化導師制度運作功能，落實學生輔導工作，依據教師法及本校教師服務辦法等相關規定，特訂定本辦法。
- 第二條 本校專任教師均有擔任導師之義務，各系(所)置主任導師一名，由系(所)主管擔任之；大學部、碩士在職專班每班設導師一人，各系(所)碩、博士班合設導師一人，由主任導師於每學年度開學前推薦，經學務處彙整審查並簽請校長聘任之。
- 第三條 主任導師推薦導師之原則如下：  
一、以未兼行政一級主管之專任教師為優先。  
二、實習班導師以專業教師且能赴實習單位訪視者為優先。  
三、每位教師以擔任一班之導師為原則。  
四、教師進修期間不得擔任導師，周末班導師不在此限。
- 第四條 導師聘任以一學年為原則。任期中如因故無法擔任導師者，由主任導師於兩週內另行推薦，並經校長核定後聘任之。若有請假一週以上之情形，由主任導師指定代理人。
- 第五條 導師之工作職責：  
一、基本認知：對於學生之性向、興趣、特長、學習態度及家庭環境等，應充分瞭解；對於學生之思想行為，學業及身心健康，均能體察個性及個別差異，施予適當之指導，鼓勵學生優良表現，使其正常發展，養成健全人格。  
二、課業輔導：指導學生註冊選課、課業學習、學習障礙排除、學生成績之瞭解等。  
三、生活輔導：學生請假、缺曠課原因、服務學習及社團活動參與情形之瞭解、賃居生訪視、家庭訪問、家長晤談及學生偶發事故之處理與通報。  
四、心理輔導：個別談話及特殊個案學生輔導與轉介。  
五、生涯發展：就業、工讀、進修等之輔導與轉介。  
導師工作檢核表如附件。
- 第六條 導師每學期應參加導師會議、校內外輔導知能研習，以增進專業知能，提升輔導學生之能力。必要時得出席學生事務相關會議。
- 第七條 導師費依據教師職級計算，每週二小時，每學期核發四個半月導師費。導師費支給數額標準如下：教授28,620元、副教授24,660元、助理教授22,680元、講師20,700元。

第八條 為落實導師功能，導師工作表現得作為評鑑、升等、續聘及獎勵之重要參考；導師工作表現優良者，另辦理相關獎勵遴選，其獎勵辦法另訂之。

第九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

### 中臺科技大學 導師工作執行表(日間部)

檢核項目	說明
1. 出席導師座談會	不克出席者須完成請假手續，由學務處諮輔中心進行檢核。
2. 完成班級經營行事曆	第 6 週前完成線上登錄，由學務處諮輔中心進行檢核。
3. 完成缺曠課預警之學生輔導及記錄	該班無缺曠課預警，視同已完成此項工作，由學務處生輔組進行檢核。
4. 完成學生操行成績之評定	由學務處生輔組進行檢核。
5. 完成輔導大一學生參與勞作教育打掃工作 (執行檢核日至第 18 週的星期二止，星期三~星期五請導師輔導學生繼續執行工作任務，但不列入計算。)	
6. 完成輔導學生執行班會紀錄 (至少 6 次)	
7. 參加系所會議及活動出席率達 80%以上	由系所進行檢核。
8. 完成生活與服務護照認證並評定學生成績 (執行檢核日至第 18 週的星期二止，星期三~星期五請導師輔導學生繼續執行工作任務，但不列入計算。)	由學務處服務學習中心進行檢核。
9. 完成大一上學期職能診斷測驗達 90%以上	輔導學生至 UCAN 平台登錄，由研發處實就組進行檢核。
10. 完成大一上學期 e-portfolio 班級生涯規劃撰寫率達 80%以上	由學務處諮輔中心進行檢核。

備註：請於第 18 週前完成。

### 中臺科技大學 導師工作執行表(研究所)

檢核項目	說明
1. 出席導師座談會	不克出席者須完成請假手續，由學務處諮輔中心進行檢核。
2. 與班上學生個別談話，並完成紀錄（至少 9 人次）	由學務處諮輔中心進行檢核。
3. 完成學生操行成績之評定	由學務處生輔組進行檢核。
4. 輔導學生參加相關學術研討會（至少 1 次）	由系所進行檢核。
5. 參加系所會議及活動出席率達 80%以上	

備註：請於第 18 週前完成。

### 中臺科技大學 導師工作執行表(進修推廣部)

檢核項目	說明
1.出席導師座談會	不克出席者須完成請假手續，由進修推廣部學務組進行檢核。
2.實施學生聯繫（每月用電子郵件與全班聯絡至少 1 次）	由進修推廣部學務組進行檢核（列印寄件備份）
3.完成缺曠課預警之學生輔導及記錄	該班無缺曠課預警，視同已完成此項工作，由進修推廣部學務組進行檢核。
4.完成學生操行成績之評定	由進修推廣部學務組進行檢核
5.完成輔導學生執行班會紀錄（至少 6 次）	
6.完成生活與服務護照認證並評定學生成績	
7.參加系所會議及活動出席率達 80%以上	由系所進行檢核。

備註：請於第 18 週前完成。